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QINGLING MOTOR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2)

二 零 零 五 年 年 度 業 績 公 告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 零 零 五 年 人民幣千元	二 零 零 四 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二及三)	3,212,726	2,946,604
銷售成本		(2,758,610)	(2,529,891)
毛利		454,116	416,713
其他收入		42,118	59,993
銷售費用		(311,980)	(218,762)
管理費用		(89,490)	(95,459)
財務成本	(四)	(48,390)	(34,104)
除稅前溢利	(五)	46,374	128,381
稅項	(六)	(6,765)	(15,904)
年度溢利		39,609	112,477
歸於：			
公司股東權益		39,330	109,930
少數股東權益		279	2,547
		39,609	112,477
每股基本盈利	(八)	人民幣0.0158元	人民幣0.0443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九)	3,497,651	3,692,346
預付土地租金		44,396	45,585
無形資產		82,471	99,957
付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訂金		3,036	6,229
		<u>3,627,554</u>	<u>3,844,117</u>
流動資產			
存貨		1,763,652	2,094,084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十)	306,427	309,584
應收票據	(十一)	505,205	316,824
預付土地租金		1,189	1,189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2,008,289	1,998,530
		<u>4,584,762</u>	<u>4,720,211</u>
總資產		<u>8,212,316</u>	<u>8,564,328</u>
股東權益及總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十二)	2,482,268	2,482,268
儲備		4,207,723	4,292,503
公司股東權益		<u>6,689,991</u>	<u>6,774,771</u>
少數股東權益		178,483	178,204
權益總額		<u>6,868,474</u>	<u>6,952,97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十三)	745,137	653,406
應付稅項		570	3,970
銀行借款	(十四)	598,135	953,977
		<u>1,343,842</u>	<u>1,611,35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8,212,316</u>	<u>8,564,328</u>

附註：

(一)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於本年內，本集團採用了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以下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採用使得綜合損益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和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的列示發生變化，特別是少數股東權益的列示。列示的變化要進行追溯調整。

於本年內，本集團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要求作出追溯應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一般不允許對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追溯確認、取消確認或計量。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現時及過往會計期間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在以往年度內，本集團使用的在中國境內的土地租賃按成本計量，包括在物業、機器及設備中。本年報表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如果租賃費支出能在土地和房屋間可靠地分配，土地租賃權益在經營租賃下被重新分類為預付土地租金，並按成本計量和直線法在租賃期間內攤銷。會計政策的變更已進行追溯調整（見以下財務影響的匯總）。

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對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的權益的財務影響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重列) 人民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3,739,120	(46,774)	3,692,346
預付土地租金			
— 非流動部分	—	45,585	45,585
預付土地租金			
— 流動部分	—	1,189	1,189
	<u>3,739,120</u>	<u>—</u>	<u>3,739,120</u>
資產總影響	<u>3,739,120</u>	<u>—</u>	<u>3,739,120</u>

股本	2,482,268	—	2,482,268
儲備	4,292,503	—	4,292,503
少數股東權益	—	178,204	178,204
	<u> </u>	<u> </u>	<u> </u>
權益總影響	6,774,771	178,204	6,952,975
	<u> </u>	<u> </u>	<u> </u>
少數股東權益	178,204	(178,204)	—
	<u> </u>	<u> </u>	<u> </u>

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當日，已頒布以下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保險精算的收益和損失，集團計劃和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海外經營投資淨額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集團間交易之現金流預測之掉期會計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期權的公允價值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號(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產資源的勘探和估價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證委) — 詮釋第4號	確定一項協議是否包括租賃 ³
香港(國際財證委) — 詮釋第5號	對已存在的拆卸、修復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的權利 ³
香港(國際財證委) — 詮釋第6號	參與特定市場(廢料電力與電子設備)而產生的負債 ⁴
香港(國際財證委)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在高通貨膨脹經濟體系中進行財務報告」 應用重新列賬法 ²

- 1 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該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 2 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該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 3 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該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 4 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該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董事預計日後採納此等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二)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售貨的已收及應收款項金額，並於列賬時扣除銷售退回及消費稅。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分析如下：		
銷售汽車	3,083,071	2,860,315
銷售零件及部件	135,299	91,543
減：消費稅	(5,644)	(5,254)
	<u> </u>	<u> </u>
	3,212,726	2,946,604
	<u> </u>	<u> </u>

(三) 業務分析

為了管理目的，本集團目前生產及銷售之產品共分為六個類型 — 輕型商用車、多功能汽車、皮卡車、重型車、其他汽車及汽車零件及部件。

主要業務分析如下：

輕型商用車	—	生產及銷售輕型商用車
多功能汽車	—	生產及銷售多功能汽車
皮卡車	—	生產及銷售皮卡車
重型車	—	生產及銷售重型車
其他汽車	—	生產及銷售除以上所列之汽車
汽車零件及部件	—	生產及銷售汽車零件及部件

(i)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該等業務之分析資料如下：

	輕型商用車	多功能汽車	皮卡車	重型車	其他汽車	汽車 零件及部件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損益表							
營業額	<u>1,831,246</u>	<u>74,638</u>	<u>940,829</u>	<u>230,611</u>	<u>103</u>	<u>135,299</u>	<u>3,212,726</u>
業務							
經營溢利	<u>66,591</u>	<u>(13,116)</u>	<u>20,208</u>	<u>(5,405)</u>	<u>(385)</u>	<u>33,988</u>	<u>101,881</u>
不可分配之公司費用							(38,131)
財務成本，已扣減							(17,376)
利息收入							
除稅前溢利							<u>46,374</u>
稅項							<u>(6,765)</u>
年度溢利							<u>39,609</u>
資產負債表							
資產							
業務資產	<u>1,898,459</u>	<u>80,522</u>	<u>826,568</u>	<u>1,362,810</u>	<u>918</u>	<u>59,768</u>	<u>4,229,045</u>
共用資產							
— 物業、機器及設備							1,765,891
— 預付土地租金							45,585
— 存貨							110,538
不可分配之公司資產							<u>2,061,257</u>
綜合總資產							<u>8,212,316</u>

負債							
業務負債	<u>82,325</u>	<u>3,457</u>	<u>43,988</u>	<u>8,143</u>	<u>2</u>	<u>4,460</u>	<u>142,375</u>
不可分配之應付賬款、 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u>602,762</u>
不可分配之公司負債							<u>598,705</u>
綜合總負債							<u><u>1,343,842</u></u>

(ii)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該等業務之分析資料如下：

	輕型商用車 人民幣千元	多功能汽車 人民幣千元	皮卡車 人民幣千元	重型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汽車 人民幣千元	汽車 零件及部件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損益表							
營業額	<u>1,635,846</u>	<u>106,243</u>	<u>840,787</u>	<u>270,011</u>	<u>2,174</u>	<u>91,543</u>	<u>2,946,604</u>
業務							
經營溢利	<u>94,556</u>	<u>(7,458)</u>	<u>52,119</u>	<u>8,893</u>	<u>(851)</u>	<u>20,366</u>	<u>167,625</u>
不可分配之公司費用							(34,431)
財務成本，已扣減							(4,813)
利息收入							<u>(4,813)</u>
除稅前溢利							128,381
稅項							<u>(15,904)</u>
年度溢利							<u><u>112,477</u></u>
資產負債表							
資產							
業務資產	<u>1,730,422</u>	<u>433,398</u>	<u>835,315</u>	<u>1,406,372</u>	<u>1,935</u>	<u>26,531</u>	<u>4,433,973</u>
共用資產							
— 物業、機器及設備							1,857,455
— 預付土地租金							46,774
— 存貨							171,138
不可分配之公司資產							<u>2,054,988</u>
綜合總資產							<u><u>8,564,328</u></u>

負債							
業務負債	90,928	3,553	52,719	12,297	55	10,408	169,960
不可分配之應付賬款、 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483,446
不可分配之公司負債							957,947
綜合總負債							1,611,353

所有本集團之生產設備均坐落在中國。本集團之絕大部份銷售亦在中國發生。本集團亦有向日本作出少量出口銷售，佔本集團營業額約2.53% (二零零四年：1.07%)。所有本集團之業務資產、負債之賬面值及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間添置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均座落在中國。

(四) 財務成本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之利息支出	48,390	34,104

(五)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支出	64,988	62,37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196	5,326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73,184	67,702
存貨準備	9,700	10,623
存貨準備撥回(於銷售時撥回)	(3,278)	(6,770)
壞賬準備	1,022	4,484
壞賬準備撥回(於收回時撥回)	(2,117)	(471)
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銷售成本)	17,486	23,91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10,647	202,87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189	1,18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38	39
經營租賃物業之最低租賃付款	5,306	3,885
研究及開發支出	5,009	7,115
及已計入：		
銀行存款及結餘之利息收入	31,014	29,291
滙兌收益淨額	3,585	21,167
出租模具及夾具設備之收入	5,104	4,936

(六) 稅項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所有中國內地企業須按其應課稅溢利以33%的統一所得稅率繳納所得稅。然而本公司乃於一個沿江經濟開放區所建立之生產性外資企業，故此，在獲得重慶稅務局之確認下，在以前年度，本公司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按24%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務院提出的《關於實施西部大開發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國家鼓勵類產業的內資企業和外商投資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起執行。故此，本公司在獲得重慶市國家稅務局直屬分局的確認下，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起按1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是在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有限責任公司。由於這些附屬公司從事或將會從事生產先進科技產品及坐落於重慶高新科技開發地區，所以，在獲得重慶稅務局的確認下，這些附屬公司按1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且，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享有兩免三減半之稅務優惠。本年度一間附屬公司結束享有稅務優惠。根據中國稅務局發出的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此附屬公司可自二零零五年起的其後三年使用10%的稅率。而另一間附屬公司尚未營業，故此，本年並無提取所得稅。

本年發生之稅項於綜合損益表的溢利中有以下之調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46,374</u>	<u>128,381</u>
以適用稅率15%計算的所得稅	6,956	19,257
調整稅法中無法扣除之費用對應稅溢利之影響	—	14
調整非應稅收入對應稅溢利之影響	(189)	(1,570)
一間附屬公司因享有10% (二零零四年：7.5%) 稅率 而產生之影響	(2)	(173)
重慶市國家稅務局提供之稅務優惠	—	(1,624)
本年度之稅項	<u>6,765</u>	<u>15,904</u>

(七) 股息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之議決，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 (二零零四年：每股人民幣0.05元)。建議末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49,645,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24,113,000元) 乃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已發行之股份2,482,268,268股 (二零零四年：2,482,268,268股) 計算。

(八)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盈利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公司權益股東所享有的溢利)	<u>39,330</u>	<u>109,930</u>

股份數目

	二零零五年 千股	二零零四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u>2,482,268</u>	<u>2,482,268</u>
每股基本盈利	<u>人民幣0.0158元</u>	<u>人民幣0.0443元</u>

(九)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就擴展生產設施而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因而招致約人民幣23,063,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8,980,000元)。

(十)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減準備後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226,127	198,093
3至6個月	272	21,633
7至12個月	102	14,324
1至2年	16,429	24,066
2年以上	10,283	9,558
	<u>253,213</u>	<u>267,674</u>

(十一) 應收票據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119,502	112,562
1至2個月	71,465	71,412
2至3個月	66,498	46,130
4至6個月	247,740	86,720
	<u>505,205</u>	<u>316,824</u>

(十二) 股本

本公司的註冊、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於兩年來並沒有變動。

(十三) 應付賬款、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主要包括就貿易採購而拖欠之款項及持續成本。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384,307	292,392
3至6個月	92,257	53,630
7至12個月	9	3,392
12個月以上	15,624	16,925
	<u>492,197</u>	<u>366,339</u>

(十四)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為一年內到期，無抵押及按固定利率計息，詳情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銀行借款	201,755	148,977
人民幣銀行借款	396,380	805,000
	<u>598,135</u>	<u>953,977</u>

二零零五年業績

二零零五年，本公司在激烈的市場競爭環境中，克服重重困難，努力培育核心競爭力，推動企業健康發展。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的銷售量為28,850台，較上年增加8%；營業額為人民幣32.1億元，較上年增加9%；除稅後溢利為人民幣0.396億元，較上年減少64%。

業績回顧

二零零五年，國家頒布了涉及汽車貿易、進出口、稅收管理，以及安全環保等系列規定和措施，汽車行業產銷增幅較前幾年持續回落，商用車行業繼續呈低速運行。

在這一年中，本公司堅持技術質量領先的發展方向，繼續苦練內功，推進產品結構調整、提升市場營銷能力、降低產品成本，並與五十鈴實施共同經營，持續培育、提升核心競爭力，企業取得了來之不易的成績。在中國商用車行業整體低迷的市場形勢下，產銷量逆勢而上，實現增長，公司呈現良好、健康的發展態勢。

- 1、充分發揮五十鈴商用車的技術、質量優勢，引導用戶識別和選擇高品質商用車。N系列商用車銷售18,192台，其中，零四年推出的4噸級、排放達歐III的 600P 商用車銷售2,200餘台，正廣泛進入礦業、石油等國家重點行業及物流業和改裝廠，市場前景廣闊；F系列重型商用車銷售703台，取得了來之不易的成績。
- 2、努力降低成本，提高產品性價比競爭力。慶鈴與五十鈴共同開展CR活動，推進新一輪零部件國產化，並開展生產、製造過程的材料消耗、燃動、刀具等可控成本要素管理，降低成本，培育出產品新的性價比競爭力，這一成果將陸續在今後的市場競爭中得以體現。
- 3、持續推進產品結構調整，努力提升市場營銷能力。順應國民經濟和物流運輸發展需要，利用我司物流車的技術、質量優勢，將其作為主攻方向推進產品結構調整，提升營銷人員自身及經銷商營銷能力。如，在廣東、湖南、天津等市場，實現了營銷能力與產品結構調整的良性互動。
- 4、按國外的先進管理標準和質量要求，推動管理和人員素質提高。堅持在全公司範圍持續開展「品質向上」活動，用高標準、嚴要求的具體工作來培養、鍛煉員工隊伍，既讓各類人員在擔當具體工作的實踐中提升本領，又建立持續穩定的產品質量保證體系，提高企業競爭力。

前景展望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既面臨激烈的市場競爭，又擁有諸多發展機遇：經「九五」、「十五」發展建設，企業培育出軟硬件基礎，形成了核心競爭力；隨五十鈴增持本公司股份達20%，雙方正形成合力，實施共同經營；隨國民經濟的穩健發展和道路條件的改善，及國家對汽車安全環保要求的不斷提升和對「大噸小標、超載超限」等營運秩序的持續治理，低質「模仿」車型被用戶加速識別，正逐步被市場淘汰，而高技術、高質量的商用車已成為市場需求的主流方向。本公司堅信，在激烈市場競爭中定能擴大市場份額，加速推進企業發展。

- 1、 加強與五十鈴進行營銷和售後服務的合作。慶鈴與五十鈴一道調查市場和用戶；一起收集、分析終端客戶基礎信息；共同研究制定對應措施，努力推動營銷和售後服務環節邁上新台階。
- 2、 加強新經銷商的培育和開發。按國家經濟發展格局和現狀，加速培育、強化省會城市和經濟中心城市的營銷能力，開發有對應不同特徵主流客戶營銷能力的新經銷商，支撐銷量增長。
- 3、 降低成本，進一步提升產品性價比競爭力。持續推進零部件國產化工作，並重點圍繞採購、製造兩個環節進行成本管理和控制，以降低成本，提升產品性價比競爭力，支撐國際國內兩個市場開拓。
- 4、 持續推動技術進步和管理進步。提升技術開發、製造質量、市場營銷、售後服務等各環節的管理水平，並在推動企業邁上新臺階的實際工作過程中提升各類人員的素質。

面對二零零六年及未來的發展機遇，本公司滿懷信心，定能與五十鈴共同出力，加速釋放並繼續聚積新的競爭能量，擴大市場份額，努力將慶鈴推上更強、更健康、更具國際國內市場競爭優勢的新台階，為投資者創造理想的經營業績。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現狀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權益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權益有1.25%之減少，此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計約人民幣39,330,000元及支付二零零四年股息約人民幣124,113,000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淨額約人民幣598,135,000元，本集團之借款主要來自銀行。本集團之流動資產主要是銀行存款及現金、原材料及產成品存貨，以及應收票據、應收賬款。流動資產總額約人民幣4,584,762,000元。而流動負債數額則為人民幣約1,343,842,000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及現金餘額為人民幣約2,008,289,000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無資產抵押，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16.4%，計算方式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並貫徹其管理外匯風險之審慎策略，透過安排即期外匯合約，將匯率波動所帶來之影響減至最低。

末期股息

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二零零四年：每股人民幣0.05元)予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若該建議在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舉行股東周年大會上獲通過，末期股息預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或之前派發。

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在中國重慶市九龍坡區中梁山協興村一號本公司辦公樓一樓會議廳舉行股東周年大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發建議之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或之前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統一所得稅及地方稅務優惠

本集團並未獲得地方政府所得稅退稅優惠，故若取消地方政府退稅優惠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另外，本集團迄今並不知道有可能影響本集團所得稅稅率之任何中國政府之政策變動。

委托存款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委托存款及到期未能取回之定期存款。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3,030人。於該年度內，僱員人數及薪酬政策沒有發生顯著變化。本集團積極制訂並實施各類員工培訓計劃。

職工宿舍出售情況

二零零五年內，本公司未曾出售任何職工宿舍予職工。

股權結構

(一)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總股本為2,482,268,268股，其中：

	股數	佔總已發行股份比率
內資股	1,243,616,403股	佔50.10%
外資股 (H股)	1,238,651,865股	佔49.90%

(二)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需由本公司備存之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之股東佔本公司有關類別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情況：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身份	佔有關類別股本比率	佔全部股本百分比
慶鈴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1,243,616,403股	實益擁有人	100.00%	50.10%
五十鈴汽車有限公司	外資股 (H股)	496,453,654股	實益擁有人	40.08%	2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示，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接獲通知任何有關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的通知。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之名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贖回或註銷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司管治

除下述的偏離行為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有關內部監控之守則條文C.2將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故此該守則除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在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吳雲先生兼任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認為當時階段該架構有助於建立穩健而一致的領導權，使本公司能夠迅速發展及有效的實施各項決策。後來隨本公司的業務擴展，由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董事會主席與董事總經理分別由吳雲先生和宮武良行先生擔任，為兩個明確劃分的不同職位。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B.1.1規定公司應設立具有特定成文權責範圍的薪酬委員會。因本公司需較充足時間進行籌備，故二零零五年內尚未設立該特定成文權責範圍的薪酬委員會。但已在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設立薪酬委員會，並確定薪酬委員會組成人選和主席，及特定成文的權責範圍等。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E.1.2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本公司董事長吳雲先生簽署一份委任書，委任執行董事劉光明先生出席本公司二零零五年股東周年大會。除非遇特殊情況，董事長吳雲先生均將親身出席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訂之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在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之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及監事於本年度均有遵守該標準守則所訂的準則。

本公司仍未按上市規則第3.24條聘用一名合資格會計師。本公司現正尋找適當人選以盡快出任該職位。

本公司已取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確認其獨立地位的確認函。本公司亦認為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本公司而言，其地位是獨立的。但本公司仍未按上市規則第19A.18(1)條聘用一名香港居民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現正尋找適當人選以盡快出任該職位。

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了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吳雲先生
高建民先生
宮武良行先生
細井行先生
劉光明先生
潘勇先生
樂華強先生
龍濤先生*
宋小江先生*
徐秉金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吳雲

中國重慶，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文滙報刊登的內容。